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1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祁世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因个人年龄原因，祁世平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后将在公司担任非董监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祁世平先生的辞职事项自辞职申请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祁世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70 万股，股权激励已获授予的限售股 240 万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祁世平先生辞职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

祁世平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践行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和使命，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祁世平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一日